

云南艺术学院人防地下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YDZOG20250490)

资格预审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艺术学院人防地下室建设项目已由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以《云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市政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批复书》(编号：530114251000240)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云南艺术学院，建设资金来自单位自有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取资格预审方式。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云南艺术学院人防地下室建设项目。

2.2 建设单位：云南艺术学院。

2.3 建设地点：云南艺术学院呈贡校区内。

2.4 招标规模：本项目拟在校园内现有篮球场位置建设一座地下两层平战结合人防地下室。防空地下室抗力等级为乙类6级，战时用途为3个物资库，1个医疗救护站，其余为二等人员掩蔽工程，平时功能为学校活动用房。地下室建成后地面恢复原有篮球场、五人制足球场等功能，同时增加网球场。总建筑面积28656.01 m²，其中地下建筑面积28000.91 m²、地上建筑面积655.10 m²。总投资额14527.0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12986.93万元。

2.5 招标范围：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6 计划工期：接招标人通知之日起540日历天完工。

2.7 质量要求：符合《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34-2004)《人民防空工程质量验收与评价标准》(RFJ 01-2015)《地下防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8-201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云南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规程》(DBJ53/T-23-2014)等国家、地方、行业验收规范、标准、规程，一次性验收合格，并确保一次性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专项验收；争创省级优质工程。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为国家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资质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以下两者之一：

(1) 2021 年至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2022、2023 年成立的提供自成立至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2024 年以来新成立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 提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注册在申请人本单位，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关系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提供期限要求：从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提供任意连续 3 个月或以上），且现阶段及本项目施工期间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 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工程系列中级职称，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关系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提供期限要求：从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提供任意连续 3 个月或以上）。

(3) 人员配备要求：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不低于后附《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其中，专职人员在施工期间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管理人员。

3.5 信誉要求：（1）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提供承诺书）；（2）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及资格审查当天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审查委员会审查）；（3）根据《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十九条整治措施的通知》（云建质[2023]1号）对在云南省内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且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不得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合格后，应当逐级向属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复核，经省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准通过后，方可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

3.6 无挂证行为要求：申请人配备的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须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无挂证行为承诺书。若存在挂证行为的，一经查实否决其投标或取消中标资格，并依法依规进行处罚。（证书有关情况可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home>，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 <https://zlaq.mohurd.gov.cn/>，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 <https://rcgz.mohurd.gov.cn/>，各省市自治区行政主管部门官方网站查询）。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8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4、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11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11 家。

5、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资格预审申请）者，请于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资格预审文件，格式为*.BZBJ），此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唯一途径。注：数字证书（CA）办理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yn.gov.cn/#/homePage>）的相关要求，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5.2 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收取文件费，且不提供现场获取纸质文件或邮寄文件服务。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申请人须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格式为*.BTBJ，应使用《云南省工程建设模块化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系统》制作，并进行电子签名及加密。申请人根据拟要参与的项目，按照网上系统要求上传全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可完成全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网上上传操作。申请人可自行打印“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回执”。申请截止时间前未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6.3 其他要求：

6.3.1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标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有关要求的通知》（云发改办招投标〔2020〕108号）、《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网上智能开标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申请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1小时，若申请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6.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4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6.3.3 开标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网上开标室7号（投标人不到现场）（昆明市高新区科发路269号）。

注：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要求进行加密的，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ynjzjgex.com/index>）、《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艺术学院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路1577号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937324

招标人投诉电话：0871-65937136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泮苑（地块三）B座15层（奥斯迪商务中心B座15层）

联系人：李波琼、杨晨、黎泽龙、王博冰、程吉鹏、赵德武、曾桂华、申靖、曹魁、曾智华、张琼、王祥远、庄艳兰、夏晔

联系电话：（0871）63338509

行政监督单位：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871-64320979